

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
项目名称：	残疾人精准康复						
主管部门：	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			实施单位：	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		
项目资金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10.06	10.06	6.50	10.00	64.61	6.46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					
项目年度目标情况	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			
	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			服务项目已完成，由于资金下拨晚，项目没有完全支出。			
项目评价等次	优	项目评价得分	96.46	自评得分=执行栏得分+各项指标得分，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，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，总分等于90分。得分≥90分为“优”，90分>得分≥75分为“良”，75分>得分≥60分为“中”，得分<60分为“差”。			
项目绩效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分值（≤90）	自评分（≤90）	未完成情况分析
					90	90	
产出指标					50	50	
数量指标					50	50	
完成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	=	193	人次	193	50	50	
效益指标					20	20	
社会效益指标					20	20	
关心残疾人氛围有所提高	>	1	%	2	20	20	
满意度指标					20	20	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20	20	
受益对象满意率	>=	95	%	98	20	2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		
项目基本	(一) 项目基本情况	
	(二)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	
	(三) 项目支出情况	
	(四)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	
效自评工	(一) 绩效自评的目的	
	(二) 自评指标体系	
	(三) 自评组织过程	1. 前期准备
		2. 组织实施
三、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		
四、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		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应用		
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		
七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		
注：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，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，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、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		